**國立臺灣大學109年度弱勢學生入學考試補助計畫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生姓名** |  | **身分證字號** |  |
| **聯絡電話** | (市話) | **行動電話** |  |
| **電子郵件** |  |
| **戶籍地址** | (郵遞區號） |
| **居住地址** | (郵遞區號）□同上  |
| **戶籍地或****居住地證明**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 | □ 當日往返，不需申請住宿費□ 戶籍地同居住地 (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□ 租賃契約(與承租人關係：□本人 □其他：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)□ 其他(說明: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)例如:學生證、里長證明、帳單等 |
| **身分別及證明文件**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 | □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□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□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 | □原住民學生□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專者□新住民及其子女 |
| **考試類別** | □ 109學年度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招生□ 109學年度學士班2年級轉學生招生□ 109學年度學士後護理學系招生□ 109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第1階段筆試□ 109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第2階段口試 | □ 109學年度博士班招生□ 110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□ 110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□ 110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 |
| **准考證號碼/報名編號** |  | **報考學系所組** |  |
| **報名費補助**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 | □ 免繳報名費 |  |
| □ 繳交優待報名費 | 報名費金額：　 　　　元 |
| □ 繳交全額報名費 |
| **交通費補助**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 | □ 國內線飛機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□ 高鐵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 (以標準車廂為補助上限) | □ 船舶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□ 公民營客運汽車之票根□ 火車之票根 |
| 去程日期： / 起迄點： --> 票價： 元回程日期： / 起迄點： --> 票價： 元 |
| **住宿費補助**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 | □ 發票 □ 收據 | 住宿費金額： 　　 　　　元(每日上限1600元) |
| **銀行**(限考生本人之帳戶) | □ 玉山銀行(免扣匯費) □ 華南銀行(免扣匯費) □ 郵局(免扣匯費)□ 其他銀行，銀行名稱： (須繳付匯費，申請人同意由補助款內扣支)銀行/郵局帳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
| **申請人****簽　章** | 本人保證所提供資料均為真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領之補助款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(請簽章)　　　日期：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　 |
| **審核結果****(本欄由審核****單位填寫)** | 報名費 □通過金額：　　　　　元 □不通過交通費 □通過金額：　　　　　元 □不通過住宿費 □通過金額：　　　　　元 □不通過 | 合計補助金額： 　　 　　　元 |

審核人核章：單位主管： 教務處主管核章：

(請單面列印)

**國立臺灣大學109年度弱勢學生入學考試補助計畫檢附資料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生姓名** |  | **准考證號碼/報考編號** |  |
| 請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 | 請黏貼身分證背面影本 |
| 請黏貼申請人銀行存摺影本 |

**⮞申請人之身分別、住宿費、交通費、報名費應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，請訂附於本申請表後(請使用迴紋針或釘書機，勿以黏貼方式檢附文件)**

**⮞本申請可由本人或委託他人送達行政大樓1樓招生辦公室，或掛號郵寄10617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國立臺灣大學招生辦公室 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申請入學考試補助」**

**⮞聯絡人：教務處招生辦公室陳素珠小姐，電話(02)3366-2388 #233，****電子郵件ntuadm@ntu.edu.tw**

(請單面列印)